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的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2025-2026 年第三方监测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的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2025-2026 年第三方监测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国正检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1060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46.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国正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0 日

